

安徽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报批承诺书

申请单位：安徽大别山森谷宝药业有限公司

申请日期：2023年 8月 3日

项目名称	中药材系列保健食品开发加工项目				
建设地址	安徽省六安市金寨县金家寨路以西，侯蓝项目以南		项目代码	2211-341524-04-05-729130	
国民经济行业类别	C1492 保健食品制造 C2730 中药饮片加工		环评文件类型	环境影响报告表	
建设单位名称	安徽大别山森谷宝药业有限公司				
法人代表	黄守文	联系人	张潼	联系电话	18855576032
通讯地址	金寨现代产业园区金家寨路	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(组织机构代码)	91341524327986481B	
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名称	金寨萃川碳权管理有限公司				
通讯地址	安徽省六安市金寨经济开发区(现代产业园区)金梧桐创业园 A8 栋 5 楼		证书编号	08351343505130468	
环评文件项目负责人	王磊		联系电话	18349226627	
环评编制单位承诺	(一) 本单位严格按照各项法律、法规和技术导则规定，接受建设单位委托，依法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，并编制项目环评文件。 (二) 本单位基于独立、专业、客观、公正的工作原则，对建设项目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进行科学分析，并提出切实可行的环境保护对策和措施建议，对环评文件所得出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负责。 (三) 本单位对环评文件负责，同意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将本次技术服务行为纳入社会信用考核范畴，不存在失信行为，依法接受信用惩戒。 环评编制单位(盖章):  编制主持人(签字): 王磊 日期: 2023.08.03				
建设单位(申请人)承诺	(一) 已经知晓行政许可实施机关告知的全部内容； (二) 保证申请资料和相关数据的合法性、真实性、准确性，保证电子文件和纸质资料的一致性； (三) 项目符合环评审批告知承诺制实施范围，满足行政许可实施机关告知的条件、标准和技术要求； (四) 严格遵守相关环保法律法规，自觉履行环境保护义务，承担环境保护主体责任，落实“三同时”制度。重信守诺，维护良好的信用记录，并主动接受政府、行业组织、社会公众、新闻舆论的监督，积极履行社会责任； (五) 愿意承担不实承诺、违反承诺的法律责任及由此造成的损失；				

(六) 本单位已对环评编制单位编制的环评文件进行审查，提交的环评文件公示版不涉及国家秘密、商业秘密等内容，并认可环评文件中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；因建设单位弄虚作假、不落实承诺内容或环评文件存在重大质量问题等情况，导致行政许可被撤销的，本单位承担相关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；

(七) 上述陈述是申请人的真实意思表示。

建设单位（盖章）：



申请人（签字）：张凌

日期：2013.07.24